

证券代码：834282

证券简称：前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晨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二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,469,21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6.8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蔡辉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二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,611,56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淳雄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二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卫钢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二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翁文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二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397,36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8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丹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二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860,04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沈志宏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二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165,587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童林芳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857,94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3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应朝虹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564,30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徐威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翁文斌先生：1977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历任公司业务员、业务经理、事业部经理、现任宁波联信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拟任公司董事。

周丹女士：1982 年 4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历任公司业务员、业务经理、事业部经理、现任宁波联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拟任公司董事。

沈志宏先生：1964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历任浙江前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宁波前程能源有限公司法人，现任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，拟任公司董事。

徐威先生：1986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历任公司业务经理、事业部经理、现任宁波联盈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拟任公司职工代表

监事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5 日